**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工作部**

**关于开展2016年“我和我的导师”系列活动的通知**

为落实教育部11号文件及《关于加强导师在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中作用的实施意见》精神，进一步强化导师在研究生教育管理中的作用，促进研究生与导师建立信任、和谐、亦师亦友的师生关系，提高新生班级凝聚力，根据2016年研究生新生入学教育方案，研工部会同各学院面向研究生新生，举办以“我和我的导师”为主题的系列活动。

**一、活动时间**

申报截止：2016年9月19日

活动举办时间：2016年10月

**二、组织机构**

主办：研究生工作部

承办：基础医学院、中药学院、针灸推拿学院、管理学院、护理学院、人文学院、第一临床医学院、第二临床医学院、第三临床医学院、中日友好医院、广安门医院、西苑医院、北京中医医院、望京医院。

参与人员：各学院2016级研究生、研究生导师、研究生辅导员、班主任。

**三、活动形式及内容**

各学院围绕主题，结合自身特点，可分别开展文体类、科技类、学术类、实践类、公益类等活动，具体形式不限。

要求：主题积极向上，有积极教育意义；研究生及导师广泛参与；有利于促进师生感情；与新生入学教育相结合；鼓励形式上推陈出新。

**四、申报方式**

     填写“我和我的导师”主题活动申报书和项目汇总表（见附件），请于9月19日前以学院为单位将材料的电子版发至bucmyangong@163.com，来件请以“\*\*学院+我和我的导师+自拟活动名称”命名；申报书纸质版盖章后送至研究生院219办公室。

联系人：郎老师     电话：64286582

**五、成果展示与报销**

1. 活动结束后请提交以下材料：

a.活动简报1份；

b.活动总结1份；

c.高清活动照片若干；

d.活动壁报/海报1份；

e.活动视频或微电影，视频格式、内容不限，时长3分钟以内。

研工部将对活动成果择优在研究生院网站、《启贤》杂志、“岐黄研途”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发布。

2. 研工部将各学院成果制作成展板，集中公开展示。

3.各活动结束后一周内按照研工部报销要求提交活动发票和“项目结算明细表”完成报销，总项目化于2016年10月30日停止报销。发票不符合要求者不予接收。

**六、其他**

每项活动申请经费不超过1000元。本次评选的结果将在研究生院网站公示，对申报成功项目将给予资金及其他方面的支持。

 附件：1、北京中医药大学“我和我的导师”系列活动申报书

2、汇总表



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工作部

2016年9月7日